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呂學穎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64 分機：6664

傳真：8590-6063

電子郵件：pshyl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護字第11314610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活動簡章、附件2-徵稿海報 (A21000000I_1131461077_doc1_Attach1.pdf、A21000000I_1131461077_doc1_Attach2.png)

主旨：函轉本部與教育部辦理「遠離迷霧傷害-第2屆社群海報及團體創作徵選」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國民健康署113年10月1日表單單號：1131001816請辦單辦理。
- 二、本部國民健康署為避免電子煙、加熱式菸品等新興菸品入侵校園造成健康危害，爰與教育部共同辦理上揭徵選活動，以宣導電子煙及加熱式菸品等新類型菸品之危害，共同維護青少年健康。
- 三、檢送旨揭活動活動簡章及徵稿海報(如附件)，本活動參加對象為國中/高中/高職學生，敬請協助周知轄內相關民間團體鼓勵其服務對象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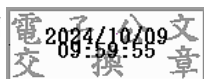
保健科 收文:113/10/0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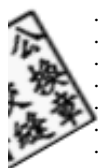
1130226604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部保護服務司



裝



訂

線

